

贡献者许可协议（类型 A） V1.0

1. 协议目的：本协议规定了我方参与及贡献规范开发所遵守的条款。术语定义见协议最后部分。

2. 著作权条款

2.1 许可授权：我方授予贵方永久的、全球性的、非独占的、免费的、免版税的版权许可，用于以任何形式对我方的贡献进行复制、创作衍生作品、公开展示、公开演示、再许可及分发。

2.2 署名要求：作为版权授权的条件，贵方必须在基于规范创作的任何衍生作品中注明所基于的规范名称及版本号。

3. 专利条款

3.1 专利不诉承诺

3.1.1 承诺内容：在贵方遵守《开放规范许可证（类型 A）》所有条款的前提下，我方承诺，不会使用我方持有的必要权利要求，对贵方的实施行为，提起任何必要权利要求侵权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本承诺也适用于贵方制造、使用、销售、许诺销售、进口包含本规范的任何后续衍生作品的实施方式，条件是：1) 仅限于其实施本规范的范围内；2) 只要本规范的所有必需部分均已得到实施。本承诺不适用于衍生作品中未包含在本规范内的任何部分。

3.1.2 终止条款

3.1.2.1 因贵方的主张而终止：如果贵方针对我方或任何个人及实体，以其实施行为侵犯贵方必要权利要求为由，提起必要权利要求侵权诉讼或其他法律行动，则我方根据本协议项下向贵方做出的所有授权、许可和承诺自贵方提起该必要权利要求侵权诉讼或其他法律行动之日起终止，除非该诉讼或行动是贵方为应对首先针对贵方提起的相应诉讼或法律行动而采取的反应。

3.1.2.2 因关联实体主张而终止：若我方的关联实体针对贵方的某一实施行为就必要权利要求提起侵权诉讼或其他法律行动，则我方放弃从本规范的其他贡献者获得的所有权利，除非：a) 我方不诉承诺已依据条款 3.1.2.1 终止；或 b) 该诉讼是为应对贵方首先向该关联实体提起的相应诉讼或法律行动而采取的回应。

3.1.3 附加条件：本承诺不保证：(i) 我方的任何版权或已授权专利涵盖某一实施方式或可执行；或 (ii) 本规范的实施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3.2 专利转让承诺：我方同意，当发生权利转移时，我方的必要权利要求始终受本许可协议的约束。

4. 无其他权利：除本协议明确规定外，我方不授予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专利、商标或其他财产权利（包括基于默示、弃权或禁止反言的权利）。

5. 禁止规避义务：我方同意不会故意规避本协议义务或故意协助第三方采取行动以规避本协议义务。

6. 陈述、保证与免责声明：我方声明并保证：1) 我方在法律上有权授予本协议中规定的权利和承诺，2) 我方不会故意在任何贡献中包含任何未经授权的第三方材料，且如果包含经过授权的第三方材料，授权条款须与本协议不冲突。我方的贡献按“原样”提供。实施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我方的贡献或本规范的全部风险由实施者和用户自行承担。除本文所述外，我方明确拒绝任何保证（明示、暗示或其他），包括与贡献或本规范相关的适销性、不侵权、适合特定目的或资格的保证。在任何情况下，任何一方均无需向任何另一方承担利润损失或任何形式的间接、特殊、附带或后果性损害赔偿，无论是基于违约、侵权（包括过失）或其他原因，也无论另一方是否已被告知该等损害的可能性。

7. 定义

7.1 我方：指本协议的签署方。

7.2 本规范：指下方列出的规范。

7.3 贡献：指我方为纳入本规范而提交的任何文件，包括对现有规范的修改或补充，且该等作品已被纳入该规范。就本定义而言，“提交”指为讨论和完善规范而进行的任何形式的书面沟通，但不包括我方以书面形式明确标注为非贡献的沟通。

7.4 贵方：指根据《开放规范许可证（类型 A）》规定覆盖的本规范的被许可方及其关联实体。

7.5 必要权利要求：指我方所拥有或控制的专利权利要求，包括在下文所载日期之后取得的权利要求，其对于实施规范是必需的。

7.6 实施：指制造、使用、销售、许诺销售、进口本规范的任何实施，但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 仅限于实施本规范的范围内；2) 且实施必须完整涵盖本规范的所有必要部分。

7.7 控制：指直接或间接控制该实体 50%以上选举董事的投票权或对该实体拥有管理权。

7.8 关联实体：指该实体控制的实体，控制该实体的上游实体，及该实体上游实体控制的其他实体。

规范名称:

签署栏

签署方名称

签署方地址

签署人姓名

签署人职务

电子邮箱

日期

签署方盖章